

渔业公司禁渔期非法捕捞910万公斤水产品被起诉 海洋生态环境公益诉讼第一案灌南开审

检察机关提前介入,专家证人出庭作证

法治头条

◆本报见习记者韩东良
通讯员王从帅 张继龙

山东荣成伟伯渔业有限公司非法捕捞水产品案近日在江苏省连云港市灌南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17年5月31日,横跨山东、江苏、浙江、福建四省海域,在禁渔期间使用“绝户网”,非法捕捞水产品910余万公斤的偷捕团伙,被江苏省渔政部门和海警查获。



图为庭审现场,检察机关和专家进行举证。

灌南县人民检察院供图

案情回放

休渔期间横跨四省海域用“绝户网”捕捞水产品

2015年~2017年禁渔期内,被告人何某某、王某某组织指挥被告人于某某等人驾驶渔船通过“双船有翼单囊拖网”方式作业,使用远小于国家规定的网目尺寸的网具,在山东、浙江、江苏等省沿海海域非法捕捞水产品,涉案渔获物达910

余万公斤。2017年5月31日,江苏省渔政部门在连云港海域将正在非法捕捞作业的4艘渔船查获,现场查获大量渔获物。据检察机关介绍,该案采用的双拖网作业方式直接从海洋底层进行捕捞,双拖网

网眼为10毫米,且加内衬,可将2毫米~3毫米的小鱼一网打尽。而5月是黄海海域大量产卵鱼类洄游产卵的季节,此行为对部分海域幼鱼等渔业资源造成了毁灭性的打击。

“这种网具囊网网目尺寸

极小,而海州湾渔场的鲈鱼、方氏云鲷等在海洋生态系统中具有最基础的生态地位。”我国海洋渔业领域专家、江苏省海洋水产研究所研究员仲霞说,这些鱼一旦捕捞绝迹将严重破坏近海渔业的可持续发展。

科学办案

检察机关邀请专家参与评估生态损害状况

该案是江苏省近年来破获的最大集团化、公司化海上非法捕捞案件,由江苏省人民检察院挂牌督办。由于涉案渔船在连云港海域被查获,后该案由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指定灌南县人民检察院管辖。

案件发生后,灌南县人民检察院提前介入引导侦查,自行补充侦查以及民事公益诉讼全过程。因案件涉案人数众多、材料繁杂,检察机关从调取账目、追查上游单位犯罪和下

游收购单位等方面着手寻找突破口,针对涉案赃物去向、涉案人员同案犯作用等问题及时自行补充侦查。针对连云港海域的特点、生态损害认定、修复原则及方式方法,灌南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立带领的办案组先后多次赶赴启东、南通、上海等地专题学习和研讨,组织海洋生态、渔业资源和渔政执法等方面的国内知名专家学者对“伏休期非法捕捞对海洋生态损害评估报告”进

行讨论和咨询,重点对海洋生态损害数额的认定原则及修复方案进行论证质证。在生态损害评估过程中,技术团队始终秉持“科学”二字,慎重地开展专业化评估论证工作,以客观、公正揭示受损生态情况。”仲霞说。

据张立介绍,“环境资源类案件涉及专业领域广,对专业知识要求极高,不得不求助‘外援’。”以此案为契机,灌南县检察院联系渔业、海洋、矿藏等领域30名专家学者组建专家咨

询委员会,成为环资巡回检察部的“专业数据库”。同时,灌南县人民检察院制定了《公益诉讼调查实施规则》和《非法捕捞案件刑事、民事证据规则》,出台了《公益诉讼线索举报人奖励办法》,在全省率先建立基金数额200万元的公益诉讼专项基金。

在审查起诉阶段,检察机关针对具体情况提出羁押必要性审查建议,变更强制措施1人、追诉漏犯6人。

庭审直击

控辩双方针对捕捞数量、证据等问题展开辩论

12月18日~12月20日,江苏省连云港市灌南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灌南县人民检察院指派检察长带领环资办案组出庭支持公诉,灌南县人民法院院长方惠担任审判长。6名人大代表、4名政协委员、3名人民陪审员旁听了庭审。

庭审现场,控辩双方首先围绕各个被告人在捕捞活动中的人员构成、作用分工、对生态损害的修复意愿等问题当庭质询。

“被告公司不仅要对其所

购买的非法捕捞行为负责,对于挂靠在本公司并且本公司享受其收益的捕捞船只的侵权行为,也应当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不能说‘不是我买的船我就不负责’……”张立在举证环节针对辩护人提出的辩护意见予以回应。

在法庭调查环节,控辩双方针对捕捞数量的具体认定、涉案书证的证明力、证人证言的取证程序是否合法等问题展开举证和质证。为证明侦查行

为的规范性,经辩护人申请,法庭通知侦查人员出庭,参与案件办理的江苏海警支队执法民警出庭作证。

因案件涉及专业领域,检察机关申请江苏省海洋水产研究所研究员仲霞作为专家证人出庭,重点对其出具的关于海洋生态损害评估及修复补偿方式的专家意见做出解释。

“被告单位、被告人和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被告的侵权行为严重损害了我国近海海洋

生态环境,严重破坏了海洋生物多样性,破坏了海洋生物链,不仅对守法渔民和人民群众的权益造成损害,也严重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张立说。

“对于我造成的损害,我肯定愿意修复。”被告人韩某某在庭上说。在回答公益诉讼起诉人的提问时,所有被告人均表示,对于自己捕捞行为造成的生态损害,愿意采取措施进行生态修复。

法庭将择日宣判。

法治动态

练兵促提升 执法力愈强

——专访全国环境执法大练兵评审专家

◆本报见习记者李玲玉

全国环境执法大练兵专家评审阶段的工作近日正在紧张进行。参评案卷质量如何?有哪些亮点?针对这些问题,本报记者采访了多位评审专家。

案卷质量提高,地区差距缩小

专家组组长、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吴青连续3年参与专家评审,感触颇深,“今年的案卷质量总体比较好,也说明环境执法规范化、法治化水平通过3年的大练兵确实有了极大的提升。”

“很多细节都能折射出进步。”阳光时代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黎熙以法律名称的规范化为例介绍,“在2016年的案卷里,不少执法人员习惯了《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的法律名称,在适用《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时写丢了‘环境’二字,这种情况今年基本没有了。”

专家们还注意到,各地执法水平的差距在不断缩小。“以前不同省

份执法水平两极分化明显,案卷质量相差很大。”吴青表示,今年比较平均,整体水平都不错,好的省份仍然好,但差的已经很少了。

案卷亮点频出,体现执法水平

“今年的案卷亮点不少。”吴青说,“首先是事实认定更清楚,法律适用更准确。”她说起一份印象深刻的案卷,该案涉及大气污染物排放超标、固废危废处置不当及未批先建等5个环境违法行为,执法人员对事实逐一做出认定,并适用相应法律,思路清晰。

湖南省公安厅治安总队队长张小兵说,今年的案卷整体上对污染环境违法犯罪事实的认定依据比较充分,现场检查(勘察)笔录、调查笔录等关键证据到位,能形成较为完整的证据链。

“有的案件中,环境执法部门与其他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展示出过硬的执法能力,例如在一起养殖户死鱼案件中,环境执法人员结合畜牧水产、气象、水文等部门提供的说明材料,对相关企

业。”张小兵向记者介绍道,“还有许多地方行政衔接、行政和刑事衔接更到位,打击环境违法犯罪的力度持续加大。”

张小兵表示,每一份高质量案卷背后,都是执法人员精益求精的工作态度和不断提高了的执法水平。

理论实践结合,机遇挑战并存

在中国政法大学环境资源法研究所所长于文轩教授看来,专家评审对环境执法部门和评审人员既是考验,也是机会。

以2014年修订的“史上最严”环境保护法为龙头,一批重要政策性文件陆续出台。“近几年环境法的迅速发展对实务工作和理论研究都提出了更高要求。”于文轩说。通过评审案卷,专家得以发现执法实践中存在的亮点以及不足,并及时向执法机关反馈。“这种形式能够很好地加深学术界和实务界对环境法学的理解,推动环境执法能力的提升,并为环境法学研究提供鲜活的素材,为发现立法空间提供宝贵的机会。”于文轩说。

昆明中院十年审理涉环保案件168件

首创“异地补植”模式

本报记者蒋朝晖 见习记者陈克瑶 昆明报道 记者日前从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自2008年该院成立环境资源审判庭以来,全市法院积极推动环境司法专门化建设,共审理各类涉环保案件168件。

据了解,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庭(2014年之前称环境保护庭)是中国较早设立的环境资源审判庭之一。截至2018年

12月20日,审判庭共受理各类涉环保案件168件,其中民事案件74件(含公益诉讼案件9件),刑事案件87件,行政案件5件,执行案件2件。

所审理的环境刑事案件中,主要涉及污染环境罪,非法收购、运输、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及制品罪,非法加工、出售国家重点保护植物制品罪,非法占用农用地罪,非法采矿罪,盗伐、滥伐林木罪等案件类型。所审理的民事

案件中,主要涉及采矿权、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资源类买卖、承包、联营等合同纠纷。所审理的行政案件类型主要为行政不作为案件和行政公益诉讼案件。

过去10年,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审理非法采矿的环境公益诉讼案件中,在全国首创“异地补植”模式以达到生态环境总量平衡;推动成立昆明环境污染损害司法鉴定中心,解决环境司法鉴定难题;设立昆明市环境公益诉讼专项基金账户,用于生态环境修复;建成独具昆明特色的环境民事公益诉讼生态修复机制,充分利用环境公益诉讼救济专项资金,最大限度修复生态环境;对有重大影响的环境公益诉讼案件,积极邀请社会各界人士旁听庭审。

公民诉讼实质是执法诉讼

——来自美国的环境公益诉讼经验

◆本报记者张璐

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日前,在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环境法律能力提升项目(二期)第三次培训活动中,来自美国环境法研究所的副总统 John Pendergrass 和访问学者 Leslie Carothers,向学员们分享了美国关于环境公益诉讼领域的经验。

据介绍,为解决环境问题,美国制定了大量的环境法,这些法律中一般都规定了诉讼条款,其中的公民诉讼制度更是令人关注,几乎所有的联邦环境法案都包含有公民诉讼的条款,如《清洁空气法》《清洁水法》《资源保护和恢复法》《综合环境反应、赔偿和责任法》等。

美国公民诉讼的目的是对政府实施法律进行补充,其本质是执法诉讼。公民诉讼条款授权除联邦政府以外的主体,任何公民和法人在符合美国《宪法》第三条规定的诉讼主体资格的情况下,

可以对联邦政府在未能履行其自由裁量的义务时,向联邦法院提起民事执法诉讼。同时,还可以在政府未能对违反环境法律义务的企业或个人进行勤勉执法时,向联邦法院起诉违法主体,要求其承担民事责任。

“公民诉讼条款允许胜诉方从败诉方取得律师费,很多环保组织从这一安排中获取部分经费。律师事务所经常免费代理公民诉讼,很多律师将从败诉方收取的律师费捐献给环保组织客户。”Leslie Carothers 介绍说。

而且,在美国,法律要求原告在起诉前,必须向污染企业和政府发出通知。这是为了给污染企业纠正违法行为的机会,也给政府展开执法行动的机会。如果发出通知后企业仍未作为,法院可以支持一系列诉讼请求,包括罚金或责令采取整改措施。

公民诉讼制度充分发挥了社

会组织和公民保护环境的积极性,有效提高了美国企业环境守法的标准,让企业意识到必须通过守法来避免诉讼。同时,公民诉讼在促进联邦政府和州政府勤勉执法,纠正环境违法行为,监督联邦政府及时出台环境规制的详细规则方面也起到了重要作用,是美国联邦政府执法的有效补充。

美国大多数公民诉讼在提起后都以原被告双方达成和解告终,开庭审理直至法院下判决的案例并不多见。双方达成的和解方案通常会以法院确认的同意命令作为生效的司法裁定,具有强制约束力。

“很高兴能参与到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的伟大进程中来。”John Pendergrass 认为,没有哪个国家的成熟经验能直接搬到中国,希望美国经验能对中国提供一定的帮助,也希望中国能结合国情找到自己的解决方案并向世界贡献智慧。

江苏三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3C科技”)成立于2002年,总部地处江苏南京,是一家以创新研发为驱动的行业智能服务型企业,一直致力于环保信息化领域,业务涉及软(硬)件研发、系统集成、技术咨询、运维服务等,是智慧环保、环保大数据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

创新驱动 产学研实力雄厚

3C科技中的“3C”是Computer(计算机技术)、Communication(通讯技术)、Control(控制技术)的简称。经过十多年的沉淀与成长,3C科技凭借其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众多的高新技术产品和健全的服务体系,先后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双软企业、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CMMI-5级软件成熟度企业等多项资质认证,并荣获了“中国环境信息化10强企业”等40多项荣誉。

作为一家以技术创新为驱动

力的企业,3C科技早在2004年就在济南设立了大型研发中心,目前拥有近400名智慧环保领域的专业技术人才,先后与山东大学、南京大学等多所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研究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先进技术在环保领域的创新应用,自主研发了六大类30多项环保软硬件产品,涵盖了环境数据采集、环境监测监控、环境监察应急、环境综合业务、大数据智能决策等主要领域。

木业专精 领跑环保自动监控领域

3C科技是环境自动监控领

域中软、硬件整体解决方案的领跑者。数十年的积累,公司凭借着其丰富的监测监控系统建设、联网与运维经验,相继创新研发了《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动态管控系统》、《排污单位电量智能监控系统》等一系列新型污染源智能监管方案,可精确监督污染源企业的生产、限产及停产状况,从而实现污染源企业的“全过程”动态管控,解决了污染源在线监管难题,为我国新常态下生态环境工作的有效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

《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动态管控系统》通过“三同时”监控解

决排污单位在线监测数据弄虚作假及运维不当等问题,可有效提高在线监测数据质量,对提升环境监测的权威性和政府公信力具有重要意义,填补了国家在这一领域的空白,引起了业界的广泛关注。

《排污单位电量智能监控系统》集成了时空互联、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通过动态节点管理,理顺排污单位各生产线及其关键生产设备、治污设施的关联关系,实现对污染源企业排污过程的全面监管,从而达到设施运行情况智能研判、错峰生产或重污染天气减排的智能监控的

目的。

智能时代 打造数据资产管理“重器”

随着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要求不断提高和以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技术应用的深入,环境信息化将进入加速发展时代。近年来,公司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计算机视觉等前沿技术有效支撑下,构建了数据资产管理+智慧应用+前沿技术的融合体系。

各行业大数据应用实践表明,阻碍大数据发展的最大瓶颈不是技术,而是高质量数据源的梳理,数据源质量差会导致模型

的价值荡然无存。因此,3C科技基于对业务的专精,潜心打造了基于大数据技术的新一代数据中心——《环保数据资产管理平台》,此平台是各类“智慧应用”的基石,可实现数据资产血缘迭代、质量评定、批量托管等智能化功能,通过数据治理的技术手段形成数据资产沉淀,为上层应用提供良好的数据支撑环境,使得数据的纵向互联和横向贯通更加智能与高效。

“环保大数据整体解决方案为中心开展业务,在全国范围内建立起由总公司、分公司及办事处组成的多层次、多渠道的技术服务网络,已为全国二十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数百家环保单位和上万家企业提供了技术服务。

心系环保 助力全民蓝天碧水梦

公司恪守“诚信、专业、优质、高效”的服务理念,以提升政府、企业的形象为客户创造价值为自身的社会使命,以提供智慧环保、环保大数据整体解决方案为中心开展业务,在全国范围内建立起由总公司、分公司及办事处组成的多层次、多渠道的技术服务网络,已为全国二十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数百家环保单位和上万家企业提供了技术服务。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将催生环保行业新一轮的发展热潮,智慧环保也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作为专注于环保行业的高科技企业,3C科技将继续走在创新的路上,结合新时代环保的要求不断打磨产品,为打赢蓝天保卫战奉献一份的力量。

创新引领智慧环保 服务绿水青山建设

——江苏三希提供环保行业智能服务